

股票简称：新纶新材

股票代码：002341

公告编号：2022-043

##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**重要提示：**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5月25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（含自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）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有关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新纶新材，证券代码：002341）自2022年5月23日（周一）开市起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2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停复牌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新纶新材，证券代码：002341）自2022年5月25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交易日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